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 王成

本人作为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公司章程》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为公司经营管理和风险防范建言献策，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独立履行职责，不受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现将2021年本人履行职责情况述职如下：

一、2021年工作情况

1、本人2021年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情况

公司2021年共计召开12次董事会，本人应出席5次，亲自出席5次，委托出席0次，没有缺席的情况。公司2021年共召开4次股东大会，本人应出席3次，本人因工作和疫情原因，未能出席。

本着审慎的态度，以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利益为原则，通过现场调查及其他沟通方式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状态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经过专业判断，本人对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全部议案进行了审议，所有议案均投赞成票，没有反对票、弃权票的情况。

2、独立开展工作情况

在2021年，本人准时出席公司董事会召开的会议。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以及公司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赋予的职权，对于公司的经营情况和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了调查了解，对董事、高管履职情况、信息披露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和核查。特别是公司提交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和对外担保情况、日常关联交易、利润分配、续聘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整体上市、高级管理人员聘任等资料进行了仔细的审阅，

并提出相关的独立意见。凡经董事会决策的事项，公司都提前通告本人并提供详细的资料，定期通告公司的运营状况，让本人及其他的董事享有充分的知情权。

二、本人2021年度对公司有关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事项如下：

报告期内，本人就公司以下议案发表了无异议的独立意见：

1、2021年1月28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1) 《关于公司拟通过向广西柳工集团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柳工有限”）的全体股东发行股份的方式吸收合并柳工有限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 《关于豁免公司控股股东及间接控股股东履行有关承诺事项的独立意见》；

2、2021年3月25日-26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1) 《关于公司2020年资产损失核销的议案》；

(2) 《关于确认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0年度高管薪酬结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2018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8) 《关于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9) 《关于公司续聘2021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等进行了审查和监督；

(10) 《关于2020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和对外担保情况》。

3、2021年4月27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1) 《关于公司吸收合并广西柳工集团机械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2) 《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3) 《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 《关于公司高管人员聘免的议案》

4、2021年5月13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1) 《关于公司吸收合并广西柳工集团机械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与公司拟通过向广西柳工集团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柳工有限”）的全体股东发行股份的方式吸收合并柳工有限相关的议案。

三、任职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主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我和其他委员一起，对公司经营计划、战略发展方向等一系列重大事项进行了有效的建言、审查和监督，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及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本人通过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对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等方面有了更深的理解和认识，提高了保护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切实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的保护能力。对公司关联交易、续聘年度审计机构等重大事项均发表了独立意见，对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起到了一定的积极作用。

四、其他工作情况

述职年度内，本人作为独立董事：

- 1、无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会的情况；
- 2、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无提议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

五、其他说明

本人于2015年5月19日至今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时间达到六年，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辞职申请于2021年5月31日公司股东大会选举继任者后生效。

(此页无正文，为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度述职报告签字页)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成



2022 年 3 月 28 日